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王建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权激励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公司副总经理王建平先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1年12月15日至2022年6月14日）（窗口期不减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37,500股，即不超过目前公司总股份的0.022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今日收到王建平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止2022年6月14日，王建平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减持公司股份2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48%，具体减持实施情况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本次减持实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王建平	集中竞价	2021年12月15日至2021年12月22日	81.71	24,800	0.0148%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王建平	合计持有股份	150,000	0.0893	125,200	0.0745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	112,500	0.0670	93,900	0.0559
	无限售条件股	37,500	0.0223	31,300	0.0186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建平先生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的要求。

2、王建平先生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王建平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5日